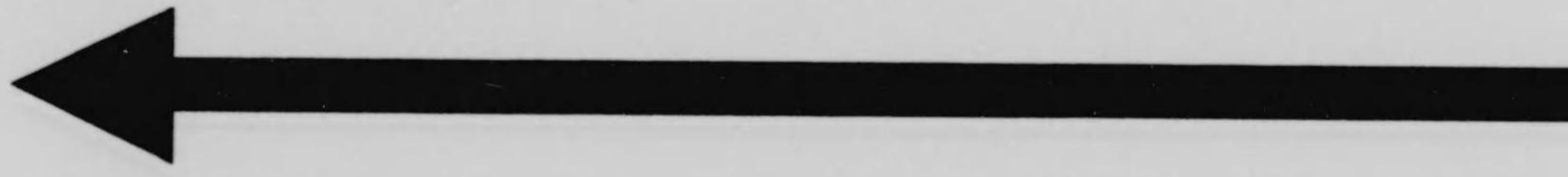


372

170



始



兩譯  
對照

大乘起信論

392-170

照對譯兩

論信起乘大

大正  
7. 10. 23  
内交

序言

「大乘起信論」は標題の示すが如く大乘の信仰を鼓吹したる論である。大乘の信仰とは佛陀を信ずるの信仰であつて、佛陀 (Buddha) とは覺者と譯し、個人的には大聖釋尊の如き宇宙の眞理を體得せる人、超個人的にはかくの如き個人を通じて實現せる絶對普遍の靈格をいふのである。此靈格たるや、宇宙人生を創造し意義あらしむる邊よりいへば、これを眞如 (Pritha-tathata) と名づけて、迷妄界に非ざる一切現象界の根本原理であり、若し一切人類の理想たり救濟者たる邊

よりいへば、これを如來 (Tathagata) と名づけて、人生唯一の眞生命であるのである。而してこの如來はまた、それが普遍絶對の實在者たる邊よりいへば報身の佛陀であつて、若しそれが各個の人格を通じて顯現せる邊よりいへば應身の佛陀と稱せらるゝ。これに對して眞如たる方面を法身の佛陀といふのである。然れども固より宗教上中心となるべきは報身の佛陀であつて、即ち普遍絶對の如來を信ずる信仰こそ眞に大乘佛教の信仰であつたのである。この佛陀の意義、即ち如來の根本義を明に論述したのが即ちこの『大乘

起信論』であつて、この書が大乘佛教の研究者にとりて重要なものであることは今更贅辯を費すを要せぬところである。

本書はこれ等研究者の講本用として編せられたので、始は科文と脚註とを附する筈であつたが、それ等は却つて思惟の邪魔たるべきことを思つて一切これを除き、少しも私意を加へず、本文のままにたゞ意味の上から行のみを改むるだけに止めて、これが参考として新譯即ち實叉難陀の譯を上欄に對照することにした。讀者はこれによりて何物にも煩はさ

れず、自由に本文の意味を思索し理解することが出来るであらう。私はこの書が現代の新らしき研究者によりて新らしき意義の上に更により深き真理の顯彰せられんことを希ふのである。

大正七年九月

編者識

大乘起信論

馬鳴菩薩造 唐三藏法師實叉難陀譯

歸命盡十方普作大饒益。智無自在。救護世間尊。及彼體相海。無我句義法。無邊德藏。勤求正覺者。爲欲令衆生除疑去邪執。起信紹佛種。故我造此論。論曰。爲欲發起大乘淨信。斷諸衆生疑暗邪執。令佛種性相續不斷。故造此論。有法能生大乘信根。是故應說。

大乘起信論

馬鳴菩薩造 眞諦三藏譯

歸命盡十方。最勝業徧知。色無礙自在。救世大悲者。及彼身體相。法性眞如海。無量功德藏。如實修行等。爲欲令衆生除疑捨邪執。起大乘正信。佛種不斷故。論曰有法能起摩訶衍信根。是故應說。

說有五。一作因。二立  
義。三解釋。四修信。五利  
益。

此中作因有八。一總相  
為令眾生離苦得樂  
不為貪求利養等故

二為顯如來根本實  
義令諸眾生正解  
故。

三為令善根成熟眾生  
不退信心於大乘法  
有堪任上故。

四為令善根微少眾生  
發起信心至不退上故。

五為令眾生消除業  
障調伏自心離三毒  
故。

六為令眾生修正止  
觀對治凡小過失心上  
故。

七為令眾生於大乘  
法如理思惟得生佛  
前究竟不退大乘信  
故。

八為顯信樂大乘利

說有五。云何為五。

一者因緣分。二者立義分。三者解釋分。四者  
修行信心分。五者勸修利益分。

第一編 因緣分

初說因緣分。

問曰。有何因緣。而造此論。

答曰。是因緣有八種。

一者因緣總相。所謂為令眾生離一切苦得  
究竟樂。非求世間名利恭敬故。

二者為欲解釋如來根本之義。令諸眾生正

解不謬故。

三者為令善根成熟。眾生於摩訶衍法堪任  
不退信上故。

四者為令善根微少。眾生修習信心故。

五者為示方便。消除惡業障。善護其心。遠離癡  
慢。出邪網故。

六者為示修習止觀。對治凡夫二乘心過故。

七者為示專念方便。生於佛前。必定不退信  
心故。

八者為示利益。勸修行上故。

益勸諸含識令歸向故。

此諸句義。大乘經中雖已具有。然由所化根欲不同。待悟緣別。是故造論。

此復云何。謂如來在世。所化利根。佛色心勝。一音開演無邊義味。故不須論。

佛涅槃後。或有能以自力。少見於經。而解多義。復有能以自力。廣見諸經。乃至解義。或有自無智力。因他廣論而得解義。亦有自無智力。怖於廣說。樂聞略論。攝廣大義。而正

有如是等因緣。所以造論。

問曰。修多羅中。具有此法。何須重說。

答曰。修多羅中。雖有此法。以衆生根行不等。受解緣別。

所謂如來在世。衆生利根。能說之人。色心業勝。圓音一演。異類等解。則不須論。

若如來滅後。或有衆生。能以自力廣聞。而取解者。或有衆生。亦以自力少聞。而多解者。或有衆生。無自心力。因於廣論而得解者。自有衆生。復以廣論文。多為煩心。樂總持。少文而

修行。我今為彼最後人故。略攝如來最勝甚深無邊之義。而造此論。

云何立義分。謂摩訶衍略有二種。有法及法。

言有法者。謂一切衆生心。是心則攝一切世間

攝多義能取解者。

如是此論為欲總攝如來廣大深法。無邊義。故應說此論。

已說因緣分。

### 第二編 立義分

次說立義分。

摩訶衍者。總說有二種。云何為一。

一者法。

二者義。

所謂法者。謂衆生心。是心則攝一切世間出



出世間法。依此顯示摩訶衍義。以此心真如相即示大乘體故。此心生滅因緣相。能顯示大乘體相用故。

所言法者略有三種。一體大。謂一切法真如在染在淨性恒平等無增無減無別異故。二者相大。謂如來藏本來具足無量無邊性功德故。三者用大。能生一切世間出世間善因果故。

一切諸佛本所乘故。一切菩薩皆乘於此入佛地故。

世間法。依於此心顯示摩訶衍義。何以故。是心真如相。即示摩訶衍體。故。是心生滅因緣相。能示摩訶衍自體相用故。

所言義者。則有三種。云何爲三。一者體大。謂一切法真如平等不增減故。二者相大。謂如來藏具足無量性功德故。三者用大。能生一切世間出世間善因果故。 (大之義)

一切諸佛本所乘故。一切菩薩皆乘此法到如來地故。 (乘之義)

已說立義分。

### 第三編 解釋分

次說解釋分。

云何解釋分。此有三種。所謂顯示實義故。對治邪執故。分別修行道相故。

解釋有三種。云何爲三。一者顯示正義。二者對治邪執。三者分別發趣道相。

#### 第一章 顯示正義

此中顯示實義者。依於一心有二種門。所謂心真如門。心生滅門。

此二種門各攝一切法。以此展轉不相離故。

心真如者。即是一法界大總相法門體。以心本

顯示正義者。依一心法有二種門。云何爲二。一者心真如門。二者心生滅門。

是二種門皆各總攝一切法。此義云何。以是二門不相離故。

真如者。即是一法界大總相法門體。所謂心

性不生不滅相。一切諸法皆由妄念而有差別。若離妄念則無境界差別之相。是故諸法從本已來性離語言。一切文字不能顯說。離心攀緣。無有諸相。究竟平等。永無變異。不可破壞。唯是一心。說名真如故。

性不生不滅。一切諸法唯依妄念而有差別。若離心念則無一切境界之相。是故一切法從本已來。離言說相。離名字相。離心緣相。畢竟平等。無有變異。不可破壞。唯是一心。故名真如。

以一切言說假名無實。但隨妄念不可得。故言真如者亦無有相。謂言說之極。因言遣言。此真如體無有可遣。以一切法悉皆真故。亦無可立。以一切法皆同如故。

當知一切法不可說不可念。故名爲真如。

問曰。若如是者。衆生云何隨順悟入。

答曰。若知雖說一切法而無能說所說。雖念一切法而無能念所念。爾時隨順。妄念都盡。名爲悟入。

復次真如者。依言說建立有二種別。一真實空。究竟遠離不實之相。顯實體故。二真實不空。本性具足無邊功德。有自體故。

復次真實空者。從本已來。一切染法不相應故。離一切法差別相故。無

問曰。若如是義者。諸衆生等云何隨順而能得入。

答曰。若知一切法雖說無有能說可說。雖念亦無能念可念。是名隨順。若離於念。名爲得入。

真如者。依言說分別有二種義。云何爲一。一者如實空。以能究竟顯實故。二者如實不空。以有自體具足無漏性功德故。

所言空者。從本已來。一切染法不相應故。謂離一切法差別之相。以無虛妄心念故。

有虛妄分別心故。應知真如非有相。非無相。非有無相。非非有無相。非一相。非異相。非一異相。非非一異相。略說以一切衆生妄分別心所不能觸故立爲空。據實道理妄念非有空性亦空。以所遮是無能遮亦無故。

言真實不空者。由妄念空無故。即顯其心常恒不變淨法圓滿故。名不空亦無不空相。以非妄念心所行故。唯離念者之所證故。

心生滅門者。謂依如來藏有生滅心轉。不生滅與生滅和合非一非異

當知真如自性非有相。非無相。非非有相。非非無相。非有無俱相。非一相。非非異相。非非一相。非非異相。非一異俱相。乃至總說。依一切衆生以有妄念。念念分別。皆不相應。故說爲空。若離妄念。實無可空故。

所言不空者。已顯法體空無妄故。即是真心。常恒不變淨法滿足。則名不空。亦無有相可取。以離念境界。唯證相應故。

心生滅者。依如來藏故有生滅心。所謂不生不滅。與生滅和合非一非異。名爲阿耨耶識。

名阿耨耶識。此識有二種義。謂能攝一切法。能生一切法。復有二種義。一者覺義。二者不覺義。

言覺義者。謂心第一義性離一切妄念相。離一切妄念相故。等虛空界無所不徧。法界一相。即是如來平等法身。依此法身說一切如來爲本覺。

以待始覺立爲本覺。然始覺時即是本覺無別覺起。立始覺者。謂依本覺有不覺。依不覺說有始覺。

又以覺心源故名究竟

此識有二種義。能攝一切法。生一切法。云何爲二。一者覺義。二者不覺義。

所言覺義者。謂心體離念。離念相者。等虛空界。無所不徧。法界一相。即是如來平等法身。依此法身說名本覺。

何以故。本覺義者。對始覺義說。以始覺者。即同本覺。

始覺義者。依本覺故。而不覺。依不覺故。說有始覺。

又以覺心源故名究竟覺。不覺心源。故非究竟

覺。不覺。心源故非究竟覺。如凡夫人前念不覺起於煩惱。後念制伏令不更生。此雖名覺。即是不覺。如二乘人及初業菩薩。覺有念無念。體相別異。以捨麤分別。故名相似覺。如法身菩薩。覺念無念皆無。有相。捨中品分別故名隨分覺。若超過菩薩地。究竟道滿足。一念相應覺。心初起始名為覺。遠離覺相微細分別究竟永盡。心根本性常住現前。是為如來名究竟覺。是故經說若有衆生。能觀一切妄念無相。則為證得如來智慧。

竟覺。此義云何。如凡夫人。覺知前念起惡。故能止後念。令其不起。雖復名覺。即是不覺。故如二乘。觀智初發意。菩薩等。覺於念異。念無異相。以捨麤分別執著相。故名相似覺。如法身菩薩等。覺於念住。念無住相。以離分別麤念。相故名隨分覺。如菩薩地盡。滿足方便。一念相應。覺心初起。心無初相。以遠離微細念。故得見心性。心即常住。名究竟覺。是故修多羅說。若有衆生。能觀無念者。則為向佛智故。

又言。心初起者。但隨俗說。求其初相終不可得。心尚無有。何況有初。是故一切衆生。不名為覺。以下無始來恒有無明。妄念相續。未曾離。故若妄念息。即知心相生住異滅。皆悉無相。以下於一心前後同時。皆不相應。無自性。故如是知。已則知始覺不可得。以不異本覺故。復次本覺隨染分別生。二種差別相。一淨智相。二不思議用相。

淨智相者。謂依法熏習。如實修行功德滿足。破

又心起者。無有初相。可知而言。知初相者。即謂無念。是故一切衆生。不名為覺。以從本來念念相續。未曾離念。故說無始無明。若得無念者。則知心相生住異滅。以無念等故。而實無有始覺之異。以四相俱時而有。皆無自立。本來平等同一覺故。復次本覺隨染分別生。二種相與彼本覺不相捨離。云何為二。一者智淨相。二者不思議業相。智淨相者。謂依法力熏習。如實修行。滿足方

和合識滅轉識相顯現法身清淨智故。一切心識相即是無明相。與本覺非一非異。非是可壞非不可壞。如海水與波非一非異。波因風動非水性動。若風止時波動即滅非水性滅。衆生亦爾。自性清淨心因無明風動起識波浪。如是三事皆無形相。非一非異。然性淨心是動識本。無明滅時動識隨滅。智性不壞。

不思議用相者。依於淨智能起一切勝妙境界。常無斷絕。謂如來身具足無量增上功德。隨衆

便故。破和合識相。滅相續心相。顯現法身智。淳淨故。此義云何。以一切心識之相皆是無明。無明之相不離覺性。非可壞。非不可壞。如大海水因風波動。水相風相不相捨離。而非動性。若風止滅動相則滅。濕性不壞故。如是衆生自性清淨心。因無明風動。心與無明俱無形相。不相捨離。而心非動性。若無明滅相續則滅。智性不壞故。不思議業相者。以依智淨相能作一切勝妙境界。所謂無量功德之相。常無斷絕。隨衆生

生根示現成就無量利益。

復次覺相有四種大義。清淨如虛空明鏡。一真實空大義。如虛空明鏡。謂一切心境界相及覺相皆不可得故。二真實不空大義。如虛空明鏡。謂一切法圓滿成就無能壞性。一切世間境界之相皆於中現。不入不滅。不壞常住一心。一切染法所不能染。智體具足無邊無漏功德。爲因熏習一切衆生心故。三真實不空離障大義。如虛空明鏡。謂煩惱所智二障永斷和合識滅本性清淨常安住故。四真實不空示現大義。如虛

根。自然相應種種而現得利益故。

復次覺體相者有四種大義。與虛空等。猶如淨鏡。云何爲四。一者如實空鏡。遠離一切心境界相。無法可現。非覺照義故。二者因熏習鏡。謂如實不空。一切世間境界悉於中現。不入不入。不失不壞。常住一心。以一切法即真實性故。又一切染法所不能染。智體不動。具足無漏熏衆生心故。三者法出離鏡。謂不空法出煩惱礙。智礙離和合相。淳淨明故。四者緣熏習鏡。謂依法出離故。徧照衆生之心。令修

空明鏡。謂依離障法隨所應化。現如來等種種色聲。令彼修行諸善根故。

不覺義者。謂從無始來不如實知真法一故。不覺心起而有妄念。然彼妄念自無實相。不離本覺。猶如迷人依方故迷。迷無自相。不離於方。衆生亦爾。依於覺故而有。不覺妄念迷生。然彼不覺自無實相。不離本覺。復待不覺以說真覺。不覺既無真覺亦遣。復次依放逸故而有。不覺生。二種相不相捨離。一無明業相。以依不覺心動爲業。覺則不動

善根隨念示現故。

所言不覺義者。謂不如實知真如法一故。不覺心起而有其念。念無自相。不離本覺。猶如迷人依方故迷。若離於方。則無有迷。衆生亦爾。依覺故迷。若離覺性。則無不覺。以有不覺。妄想心故。能知名義爲說真覺。若離不覺之心。則無真覺自相。可說。

復次依不覺故。生三種相。與彼不覺相應。不相離。云何爲三。一者無明業相。以依不覺故。心動說名爲業。覺則不動。動則有苦。果不離

動則有苦。果不離。因故

二能見相。以依心動能見境界。不動則無見。三境界相。以依能見妄境相現。離見則無境。

以有虛妄境界緣故。復生六種相。一智相。謂緣境界生愛與非愛心。二相續相。謂依於智苦樂覺念相應不斷。三執着相。謂依苦樂覺念相續而生執着。四執名等相。謂依執着分別名等諸安立相。五起業相。謂依執名等起於種種諸差別業。六業繫苦相。謂依業受苦不得自在。是

因故。

二者能見相。以依動故。能見不動則無見。三者境界相。以依能見故。境界妄現。離見則無境界。

以有境界緣故。復生六種相。云何爲六。一者智相。依於境界心起。分別愛與不愛故。二者相續相。依於智故。生其苦樂覺。心起念相應不斷故。三者執取相。依於相續緣念。境界住持苦樂心起著故。四者計名字相。依於妄執分別假名言相故。五者起業相。依於名字尋

故當知。一切染法悉無有相。皆因無明而生起故。

復次覺與不覺有二種相。一同相。二異相。

言同相者如種種瓦器皆同土相。如是無漏無明種種幻用皆同真相。是故佛說一切衆生無始已來常入涅槃。菩提非可修相。非可生相。畢竟無得。無有色相。而可得見。見色相者當知皆是隨染幻用。非是智色不空之相。似智相不可得故。廣如彼說。

名取著造種種業。故六者業繫苦相。以依業受報不自在故。當知無明能生一切染法。以一切染法皆是不覺相故。

復次覺與不覺有二種相。云何爲二。一者同相。二者異相。

同相者。譬如種種瓦器皆同微塵性相。如是無漏無明種種業幻皆同真相。是故修多羅中依於此義說一切衆生本來常住入於涅槃。菩提之法非可修相。非可作相。畢竟無得。亦無色相可見。而有見色相者。

唯是隨染業幻所作。非是智色不空之性。以智相無可見故。

言異相者如種種瓦器各各不同。此亦如是。無漏無明種種幻用相差別故。

復次生滅因緣者。謂諸衆生依心意意識轉。此義云何。以依阿梨耶識有無明。不覺能現。能取境界。起念相續。故說爲意。

此意復有五種名。云何爲五。一者名爲業識。謂無明力不覺心動。二名轉識。謂依動心能見境界。三名現

復次生滅因緣者。謂諸衆生依心意意識轉。此義云何。以依阿梨耶識有無明。不覺能現。能取境界。分別相續。說名爲意。

此意復有五種異名。一名業識。謂無明力不覺心動。二名轉識。謂依動心能見境界。三名現

識。謂現一切諸境界相。猶如明鏡現衆色像。現識亦爾。如其五境對至即現無有前後。不由功力。四名智識。謂分別染淨諸差別法。五名相續識。謂恒作意相應不斷。任持過去善惡等業。令不失壞。成熟現未苦樂等報。使無遠越。已曾經事忽然憶念。未曾經事妄生分別。是故三界一切皆以心爲自性。離心則無六塵境界。

何以故。一切諸法以心爲主。從妄念起。凡所

動心能見相故。三者名爲現識。所謂能現一切境界。猶如明鏡現於色像。現識亦爾。隨其五塵對至。即現無有前後。以一切時任運而起。常在。前故。四者名爲智識。謂分別染淨法。故。五者名爲相續識。以念相應不斷。故。住持過去無量世等善惡之業。令不失故。復能成熟現在未來苦樂等報。無差違故。能令現在已經之事。忽然而念。未來事不覺。妄慮。是故三界虛僞。唯心所作。離心則無六塵境界。此義云何。以一切法皆從心起。妄念而生。

分別分別自心。心不見心。無相可得。

是故當知。一切世間境界相皆依衆生無明妄念而得建立。如鏡中像無體可得。唯從虛妄分別心轉。心生則種種法生。心滅則種種法滅故。

言意識者。謂一切凡夫依相續識執我我所。種種妄取六塵境界。亦名分離識。亦名分別事識。以下依見愛等熏而增長故。

無始無明熏所起識。非諸凡夫一乘智慧之所能

切分別。即分別自心。心不見心。無相可得。當知世間一切境界。皆依衆生無明妄念而得住持。是故一切法如鏡中像。無體可得。唯心虛妄。以心生則種種法生。心滅則種種法滅故。復次言意識者。即此相續識。依諸凡夫取著轉深。計我我所。種種妄執。隨事攀緣。分別六塵。名爲意識。亦名分離識。又復說名分別事識。此識依見愛煩惱增長義故。依無明熏習所起識者。非凡夫能知。亦非二



知。解行地菩薩始學觀察。法身菩薩能少分知。至究竟地。尚未知盡。唯有如來。能總明了。此義云何。以其心性本來清淨。無明力。故染心相現。雖有染心。而常明潔。無有改變。

復以本性無差別故。雖復偏生一切境界。而無變易。以不覺一法界。故不相應。無明分別起生諸染心。如是之義。其深難測。唯佛能知。非餘所了。

此所生染心有六種別。一執相應染。聲聞緣覺及信相應地諸菩薩能遠

離。二不斷相應染。信地菩薩勤修力能少分離。三淨心地。永盡無餘。三分別智相應染。從具戒地。乃至具慧地。能少分離。至無相行地方得永盡。四現色不相應染。此色自在地所除滅。五見心不相應染。此心自在地之所除滅。六根本業不相應染。此從菩薩究竟地。入如來地之所除滅。

不覺一法界者。始從信地觀察地。行至淨心地。能少分離。入如來地方得永盡。

相應義者。心分別異。染淨分別異。知相緣相同。

乘智慧所覺。謂依菩薩。從初正信發心觀察。若證法身。得少分知。乃至菩薩究竟地。不能盡知。唯佛窮了。何以故。是心從本已來自性清淨。而有無明。為無明所染。有其染心。雖有染心。而常恒不變。是故此義。唯佛能知。所謂心性常無念。故名為不變。以不達一法界。故心不相應。忽然念起。名為無明。

染心者有六種。云何為六。一者執相應染。依二乘解脫。及信相應地。遠離故。二者不斷相應染。依信相應地。修學方便。漸漸能捨。得淨

心地。究竟離故。三者分別智相應染。依具戒地。漸離。乃至無相方便地。究竟離故。四者現色不相應染。依色自在地。能離故。五者能見心不相應染。依心自在地。能離故。六者根本業不相應染。依菩薩盡地。得入如來地。能離故。

不了一法界義者。從信相應地。觀察學斷。入淨心地。隨分得離。乃至如來地。能究竟離故。言相應義者。謂心念法異。依染淨差別。而知相緣相同。故不相應義者。謂即心不覺。常無

不相應義者。即心不覺常無別異。知相緣相不同。染心者是煩惱障。能障真如根本智故。無明者是所知障。能障世間業自在智故。此義云何。以依染心執量。量能取所取虛妄境界。達一切法平等之性。一切法性平等寂靜。無有生相。無明不覺妄與覺違。是故於一切世間種種境界差別業用。皆悉不能如實而知。

別異不同。知相緣相故。又染心義者。名為煩惱障。能障真如根本智。故無明義者。名為智障。能障世間自然業智。故此義云何。以依染心能見能現。妄取境界。違平等性故。以一切法常靜。無有起相。無明不覺妄與法違。故不能得隨順世間一切境界種種知故。

此二種相皆由無明熏習力起。然依因依緣。因是不覺。緣是妄境。因滅則緣滅。緣滅故相應心滅。因滅故不相應心滅。

問若心滅者云何相續。若相續者云何言滅。答。實然。今言滅者。但心相滅。非心體滅。如水因風而有動相。以風滅故。動相即滅。非水體滅。若水滅者。動相應斷。以下無所依。無能依。故以水體不滅。動相相續。衆生亦以無明力令其心動。

薩境界。細中之細。是佛境界。

此二種生滅。依於無明熏習而有。所謂依因。依緣。依因者。不覺義。故依緣者。妄作境界義。故若因滅則緣滅。因滅故不相應心滅。緣滅故相應心滅。

問曰。若心滅者云何相續。若相續者如何說。究竟滅。

答曰。所言滅者。唯心相滅。非心體滅。如風依水而有動相。若水滅者。則風相斷絕。無所依止。以水不滅。風相相續。唯風滅。故動相隨滅。

無明滅故動相即滅。非心體滅。若心滅者即衆生斷。以下無所依。無能依。故以心體不滅。心動相續。

復次以四種法熏習義。故染淨法起無有斷絕。一淨法。謂真如。二染因。謂無明。三安心。謂業識。四妄境。謂六塵。

熏習義者如下。世衣服非嗅非香。隨以物熏。則有彼氣。真如淨法。性非是染。無明熏故。則有染相。無明染法實無淨業。真如熏故。說有淨用。

非是水滅。無明亦爾。依心體而動。若心體滅者。則衆生斷絕。無所依止。以體不滅。心得相續。唯癡滅。故心相隨滅。非心智滅。復次有四種法熏習義。故染法淨法起。不斷絕。云何爲四。一者淨法。名爲真如。二者一切染因。名爲無明。三者安心。名爲業識。四者妄境界。所謂六塵。

熏習義者。如世間衣服實無於香。若人以香而熏習。故則有香氣。此亦如是。真如淨法實無於染。但以無明而熏習。故則有染相。無明

染法實無淨業。但以真如而熏習。故則有淨用。

云何熏習染法不斷。所謂依真如故而起。無明爲諸染因。然此無明即熏真如。既熏習已。生妄念。此妄念心復熏無明。以熏習故。不覺真法。以不覺故。妄境界相現。以妄念心熏習力。故生於種種差別。執着造種種業。受身心等衆苦果報。

妄境界義有二種別。一增長分別熏。二增長執取熏。

云何熏習起。染法不斷。所謂以依真如法。故有於無明。以有無明染法。因故。即熏習真如。以熏習。故則有妄念。以有妄念。即熏習無明。不了真如法。故不覺。念起現妄境界。以有妄境界染法。緣故。即熏習安心。令其念著。造種種業。受於一切身心等苦。此妄境界熏習義。則有二種。云何爲二。一者增長念熏習。二者增長取熏習。

安心熏義亦二種別。一增長根本業識熏。令阿羅漢辟支佛一切菩薩受生滅苦。二增長分別事識熏。令諸凡夫受業繫苦。

無明熏義亦二種別。一根本熏。成就業識義。二見愛熏。成就分別事識義。

云何熏習淨法不斷。謂以真如熏於無明。以熏習因緣力。故令安心厭生死苦。求涅槃樂。以此安心厭求因緣。復熏真如。以熏習。故則自

安心熏習義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業識根本熏習。能受阿羅漢辟支佛一切菩薩生滅苦。故二者增長分別事識熏習。能受凡夫業繫苦。故。

無明熏習義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根本熏習。以能成就業識義。故二者所起見愛熏習。以能成就分別事識義。故。

云何熏習起淨法不斷。所謂以有真如法。故能熏習無明。以熏習因緣力。故則令安心厭生死苦。樂求涅槃。以此安心有厭求因緣。故

信己身有真如法。本性清淨。知一切境界唯心妄動。畢竟無有。以能如是如實知。故修遠離法。起於種種諸隨順行。無所分別。無所取著。經於無量阿僧祇劫。慣習力故。無明則滅。無明滅。故心相不起。心不起。故境界相滅。如是一切染因染緣。及以染果。心相都滅。名得涅槃。成就種種自在業用。

安心熏義有二種別。一分別事識熏。令一切凡夫二乘厭生死苦。隨已堪能趣無上道。二意熏。令諸菩薩發心勇猛。速疾趣入無住涅槃。

即熏習真如。自信己性。知心妄動。無前境界。修遠離法。以如實知。無前境界。故種種方便起隨順行。不取不念。乃至久遠。熏習力。故無明則滅。以無明滅。故心無有起。以無起。故境界隨滅。以因緣俱滅。故心相皆盡。名得涅槃。成自然業。

安心熏習義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分別事識熏習。依諸凡夫二乘人等。厭生死苦。隨力所能。以漸趣向無上道。故二者意熏習。謂諸菩薩發心勇猛。速趣涅槃。故。

真如熏義亦二種別。一體熏。二用熏。體熏者所謂真如從無始來具足一切無量無漏亦具難思勝境界用常無間斷熏衆生心。以此力故令諸衆生厭生死苦求涅槃樂。自信己身有眞實法發心修行。

問。若一切衆生同有眞如等皆熏習。云何而有信不信者。從初發意乃至涅槃前後不同無量差別。如是一切悉應齊等。

答。雖一切衆生等有眞如。然無始來無明厚薄

眞如熏習義有二種。云何爲二。一者自體相熏習。二者用熏習。

自體相熏習者。從無始世來。具無漏法。備有不思議業。作境界之性。依此二義恒常熏習。以有熏習力故。能令衆生厭生死苦。樂求涅槃。自信己身有眞如法發心修行。

問曰。若如是義者。一切衆生悉有眞如等皆熏習。云何有信無信無量前後差別。皆應一時自知有眞如法勤修方便等入涅槃。

答曰。眞如本一而有無量無邊無明。從本已

無量差別。過恒河沙數我見愛等纏縛煩惱亦復如是。唯如來智之所能知。故令信等前後差別。

又諸佛法有因有緣。因緣具足事乃成辨。如水中火性是火正因。若無人知。或雖有知而不施功欲令出火焚燒木者無有是處。

衆生亦爾。雖有眞如體熏因力。若不遇諸佛菩薩善知識緣。或雖遇緣不修勝行。不生智慧。不斷煩惱。得涅槃無有是處。又復雖有善

來自性差別厚薄不同。故過恒沙等上煩惱。依無明起差別。我見愛染煩惱依無明起差別。如是一切煩惱依於無明所起。前後無量差別。唯如來能知故。

又諸佛法有因有緣。因緣具足乃得成辨。如木中火性是火正因。若無人知。不假方便。能自燒木。無有是處。

衆生亦爾。雖有正因熏習之力。若不遇諸佛菩薩善知識等以之爲緣。能自斷煩惱。入涅槃者。則無是處。若雖有外緣之力。而內淨法

智識緣。憊內無真如熏習因力。必亦不能厭生死苦。求涅槃樂。要因緣具足。乃能如是。云何具足。謂自相續中有熏習力。諸佛菩薩慈悲攝護。乃能厭生死苦。信有涅槃。種諸善根。修習成熟。以是復值諸佛菩薩示教利喜。令修勝行。乃至成佛。入于涅槃。

用熏者。即是衆生外緣之力。有無量義。略說二種。一差別緣。二平等緣。

差別緣者。謂諸衆生從初發心。乃至成佛。蒙佛菩薩等諸善智識隨所應化。而為現身。或為父母。

未有熏習力者。亦不能究竟厭生死苦。樂求涅槃。若因緣具足者。所謂自有熏習之力。又為諸佛菩薩等慈悲願護。故能起厭苦之心。信有涅槃。修習善根。以修善根成熟。故則值諸佛菩薩。示教利喜。乃能進趣向涅槃道。

用熏習者。即是衆生外緣之力。如是外緣有無量義。略說二種。云何為二。一者差別緣。二者平等緣。

差別緣者。此人依於諸佛菩薩等從初發意始求道時。乃至得佛。於中若見若念。或為眷屬父母諸親。或為給使。或為知友。或為冤家。或起四攝。乃至一切所作無量行緣。以起大悲熏習之力。能令衆生增長善根。若見若聞得利益。

此緣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近緣。速得度故。二者遠緣。久遠得度故。是近遠二緣。分別復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增長行緣。二者受道緣。

平等緣者。一切諸佛菩薩皆願度脫一切衆生。自然熏習常恒不捨。以同體智力故。隨應

母。或為妻子。或為眷族。或為僕使。或為知友。或為冤家。或復示現天王等形。或以四攝。或以六度。乃至一切菩提行緣。以大悲柔軟心。廣大福智藏。熏所應化一切衆生。令其見聞。及以憶念如來等形。增長善根。

此緣有二。一近緣。速得菩提。故。二遠緣。久遠方得。故。此二差別復各二種。一增行緣。二入道緣。

平等緣者。謂一切諸佛及諸菩薩。以平等智慧。平等智願。普欲拔濟一切衆生。任運相續無斷絕。以此智願熏衆生。故

屬父母諸親。或為給使。或為知友。或為冤家。或起四攝。乃至一切所作無量行緣。以起大悲熏習之力。能令衆生增長善根。若見若聞得利益。

此緣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近緣。速得度故。二者遠緣。久遠得度故。是近遠二緣。分別復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增長行緣。二者受道緣。

平等緣者。一切諸佛菩薩皆願度脫一切衆生。自然熏習常恒不捨。以同體智力故。隨應

令其憶念諸佛菩薩或見或聞而作利益。入淨三昧隨所斷障得無礙眼於念念中一切世界平等現見無量諸佛及諸菩薩。

此體用熏復有二別。一未相應。二已相應。未相應者。謂凡夫二乘初行菩薩以意識熏。唯依信力修行未得無分別心修行。未與真如體相應。未得自在業修行。未與真如用相應。已相應者。謂法身菩薩得無分別心與一切如來自體相應。得自在業與一切如來智用相應。故。唯依法力在運修行熏習真如滅無明。

見聞而現作業。所謂衆生依於三昧。乃得平等見諸佛故。

此體用熏習分別復有二種。云何爲二。一者未相應。謂凡夫二乘初發意菩薩等以意識熏習。依信力故。而能修行。未得無分別心與體相應。故。未得自在業修行。與用相應。故。二者已相應。謂法身菩薩得無分別心與諸佛自體相應。得自在業。與諸佛智用相應。唯依法力自然修行。熏習真如滅無明。故。復次染法從無始已來熏習不斷。乃至得佛。

故。

復次染熏習從無始以來不斷。成佛乃斷。淨熏習盡於未來畢竟無斷。以真如法熏習故。安心則滅法身顯現用熏習起故無有斷。

復次真如自體相者。一切凡夫聲聞緣覺菩薩諸佛無有增減。非前際生。非後際滅。常恒究竟從無始來本性具足一切功德。謂大智慧光明義。徧照法界義。如實了知義。本性清淨心義。常樂我淨義。寂靜不變自在義。如是等過恒沙義。非同非異不思議佛法無有斷絕。依此義故。

後則有斷。淨法熏習則無有斷。盡於未來。此義如何。以真如法常熏習故。安心則滅法身顯現起用熏習。故無有斷。

復次真如自體相者。一切凡夫聲聞緣覺菩薩諸佛無有增減。非前際生。非後際滅。畢竟常恒從本已來。自性滿足一切功德。所謂自體有大智慧光明義。故徧照法界義。故真實識知義。故自性清淨心義。故常樂我淨義。故清涼不變自在義。故具足如是過於恒沙。不離不斷不異不思議佛法。乃至滿足無有所

名如來藏亦名法身。

問。上說真如離一切相。云何今說具足一切諸功德相。答。雖實具有一切功德。然無差別相。彼一切法皆同一味。一真離分別相。無二性。故以依業識等生滅相而立。彼一切差別之相。此云何立。以一切法本來唯心實無分別。以不覺故。分別心起。見有境界。名為無明。心性本淨無明不起。即於真如立大智慧光明義。若心生見境。則有不見相。心性無見。則無不見。即於真如立徧照法界義。若心有動。則非真。了知非

少義。故名爲如來藏。亦名如來法身。

問曰。上說真如其體平等。離一切相。云何復說體有如是種種功德。

答曰。雖實有此諸功德。義而無差別之相。等同一味。唯一真如。此義云何。以無分別離分別相。是故無二。復以何義得說差別。以下依業識生滅相示此云何。示以一切法本來唯心實無於念。而有安心。不覺起念。見諸境界。故說無明。心性不起。即是大智慧光明義。故若心起見。則有不見之相。心性離見。即徧照法

本性清淨。非常樂我淨。非寂靜。是變異不自在。由是具起過於恒沙虛妄雜染。以心性無動。故即立真實了知義。乃至過於恒沙清淨功德相義。若心有起見。有餘境。可分別求。則於內法有所不足。以無邊功德。即一心自性。不見有餘法。而可更求。是故滿足過於恒沙。非異非一。不可思議。諸佛之法。無有斷絕。故說真如名如來藏。亦復名如來法身。

復次真如用者。謂一切諸佛在因地時發大慈悲。修行諸度四攝等行。觀物同己。普皆救脫。盡



未來際不限劫數。如實了知自他平等而亦不取衆生之相。以下如是。大方便智滅無始無明證本法身。任運起於不思議業種種自在差別作用。周徧法界與眞如等而亦無有用相可得。何以故。一切如來唯是法身。第一義諦無有世諦境界作用。但隨衆生見聞等而有種種作用不同。

此用有二。一依分別事識。謂凡夫二乘心所見者是名化身。此人不知轉識影現。見從外來。

取色分限。然佛化身無有限量。二依業識。謂諸菩薩從初發心乃至菩薩究竟地。心所見者名受用身。身有無量色。色有無量相。相有無量好。所住依果亦具無量功德莊嚴。隨所應見無量無邊無際無斷。非於心外如斯。而見此諸功德皆因波羅蜜等無漏行熏及不思議熏之所成就。具無邊喜樂功德。故亦名報身。又凡夫等所見是其麤用。隨六趣異種種差別。無有無邊功德樂相。名爲化身。

取一切衆生如己身故。而亦不取衆生相。此以何義。謂如實知一切衆生及與己身眞如平等無別異故。以有如是。大方便智。除滅無明。見本法身。自然而有不思議業種種之用。卽與眞如等徧一切處。又亦無有用相可得。何以故。謂諸佛如來。唯是法身智相之身。第一義諦無有世諦境界。離於施作。但隨衆生見聞得益故。說爲用。

此用有二種。云何爲二。一者依分別事識。凡夫二乘心所見者。名爲應身。以不知轉識現。

故見從外來。取色分齊。不能盡知。故二者依於業識。謂諸菩薩從初發意乃至菩薩究竟地。心所見者。名爲報身。身有無量色。色有無量相。相有無量好。所住依果。亦有無量種種莊嚴。隨所示現。卽無有邊。不可窮盡。離分齊。相隨其所應。常能住持不毀不失。如是功德皆因諸波羅蜜等。無漏行熏及不思議熏之所成就。具足無量樂相。故說爲報身。又爲凡夫所見者。是其麤色。隨於六道各見不同種種異類。非受樂相。故說爲應身。

初行菩薩見中品用。以深信真如故得少分見。知如來身無去無來無有斷絕。唯心影現不離真如。然此菩薩猶未能離微細分別。以未入法身位故。淨心菩薩見微細用。如是轉勝乃至菩薩究竟地中見之方盡。此微細用是受用身。以有業識見受用身。若離業識則無可見。一切如來皆是法身。無有彼此差別。色相互相見故。

色本性即心自性說名智身。以心本性即色自性說名法身。依於法身一切如來所現色身。徧一切處。無有間斷。十方菩薩隨所堪任。隨所願樂。見無量受用身。無量莊嚴土。各各差別。不相障礙。無有斷絕。此所現色身一切衆生心意識不能思量。以是真如自在甚深用故。

復次爲令衆生從心生滅門入真如門。故令觀色等相皆不成就。云何不成就。謂分折麤色。漸至微塵。復以方分。析此微塵。是故若麤若細。一切諸色唯是妄心分。

復次初發意菩薩等所見者。以深信真如法。故少分而見。知彼色相莊嚴等事。無來無去。離於分齊。唯依心現。不離真如。然此菩薩猶自分別。以未入法身位故。若得淨心。所見微妙。其用轉勝。乃至菩薩地盡見之究竟。若離業識。則無見相。以諸佛法身無有彼此色相迭相見故。

問曰。若諸佛法身離於色相者。云何能現色相。

答曰。即此法身是色體故。能現於色。所謂從

本已來色心不二。以色性即智故。色體無形說名智身。以智性即色故。說名法身。徧一切處。所現之色。無有分齊。隨心能示。十方世界。無量菩薩無量報身無量莊嚴。各各差別。皆無分齊。而不相妨。此非心識分別能知。以真如自在用義故。

復次顯示從心生滅門入真如門。所謂推求五陰色之與心。六塵境界。畢竟無念。以心無形相。十方求之。終不可得。如人迷故。謂東爲西。方實不轉。衆生亦爾。無明迷故。謂心爲念。

別影像實無所有。推求餘蘊。漸至剎那。求此剎那相。別非一。無為之法。亦復如是。離於法界。終不可得。如是十方一切諸法。應知悉然。猶如迷人。謂東為西方。實不轉。衆生亦爾。無明迷故。謂心為動。若知動心。即不生滅。即得入於真如之門。

對治邪執者。一切邪執。莫不皆依我見而起。若離我見。則無邪執。我見有二種。一人我見。二法我見。人我見者。依諸凡夫。說有五種。一者如經中說。如來法身究竟寂滅。猶如虛空。凡愚聞

心實不動。若能觀察。知心無念。即得隨順入真如門。故。

第二章 對治邪執

對治邪執者。一切邪執。皆依我見。若離於我。則無邪執。

是我見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人我見。二者法我見。人我見者。依諸凡夫。說有五種。云何為五。

一者聞修多羅說。如來法身畢竟寂寞。猶如虛空。以不知為破著故。即謂虛空是如來性。

竟之不解其義。則執如來性。同於虛空。常恒徧有。為除彼執。明虛空相。唯是分別實不可色。得有見有對。待於諸以心分別說名虛空。色既唯是安心分別。當知虛空亦無有體。一切境相。唯是安心所分別。若離安心。即境界相滅。唯真如心。無所不徧。此是如來自性。如虛空義。非謂如空。是常是有。

云何對治。明虛空相。是妄法。體無不實。以對色故。有是可見。相令心生滅。以一切色法。本來是心。實無外色。若無色者。則無虛空之相。所謂一切境界。唯心妄起。故有。若心離於妄動。則一切境界滅。唯一真心。無所不徧。此謂如來廣大性智。究竟之義。非如虛空相。故。二者聞修多羅說。世間諸法。畢竟體空。乃至涅槃真如之法。亦畢竟空。本來自空。離一切相。以不知為破著故。即謂真如涅槃之性。唯是其空。云何對治。明真如法身自體不空。具

除彼執明真如法身自體不空。具足無量性功德故。

三者如經中說。如來藏具足一切諸性功德。不增不減。凡愚聞已不解其義。則執如來藏有色心法自相差別。爲除此執。明以真如本無染法差別。立有無邊功德。相非是染相。

四者如經中說。一切世間諸雜染法皆依如來藏起。一切法不異真如。凡愚聞之不解其義。則謂如來藏具有一切世間染法。爲除此執。明如來藏從本具有過恒沙數清淨功德。不異

足無量性功德故。

三者聞修多羅說如來之藏。無有增減體備。一切功德之法。以不解故。卽謂如來之藏有色心法自相差別。云何對治。以唯依真如義說故。因生滅染義示現說差別故。

四者聞修多羅說一切世間生死染法皆依如來藏而有。一切諸法不離真如。以不解故。謂如來藏自體具有一切世間生死等法。云何對治。以如來藏從本已來。唯有過恒沙等諸功德。不離不斷不異真如義故。以過恒沙

真如。過恒沙數煩惱染法唯是妄有。本無自性。從無始來未曾暫與如來藏相應。若如來藏染法相應。而令證會息妄染者。無有是處。

五者如經中說。依如來藏有生死得涅槃。凡愚聞之。不知其義。則謂依如來藏生死有始。以見始故。復謂涅槃有其終盡。爲除此執。明如來藏無有初際。無明依之生死無始。若言三界外更有衆生始起者。是外道經中說。非是佛教。以如來藏無有後際。證此永斷生死種子。得於涅槃。亦無

等煩惱染法。唯是妄有。性自本無。從無始世來未曾與如來藏相應。故若如來藏體有妄法。而使證會永息妄者。則無有是處。

五者聞修多羅說。依如來藏故有生死。依如來藏故得涅槃。以不解故。謂衆生有始。以見始故。復謂如來所得涅槃有其終盡。還作衆生。云何對治。以如來藏無前際故。無明之相亦無有始。若說三界外更有衆生始起者。卽是外道經說。又如來藏無有後際。諸佛所得涅槃與之相應。則無後際故。

後際。依人我見四種見生。是故於此安立彼四。法我見者。以二乘鈍根世尊但為說人無我。彼人便於五蘊生滅畢竟執着怖畏生死妄取涅槃。為除此執明五蘊法本性不生。不生故亦無有滅。不滅故本來涅槃。

若究竟離分別執着則知一切染法淨法皆相待立。是故當知一切諸法從本已來非色非心非智非識非無非有畢竟皆是不可說相。而有言說示教之者皆是如來善巧方便假以言語引導衆生令捨文字

法我見者。依二乘鈍根故。如來但為說人無我。以說不究竟。見有五陰生滅之法。怖畏生死。妄取涅槃。云何對治。以五陰法自性不生。則無有滅。本來涅槃故。

復次究竟離妄執者。當知染法淨法皆悉相待。無有自相可說。是故一切法從本已來非色非心非智非識非有非無。畢竟不可說相。而有言說者。當知如來善巧方便。假以言說引導衆生。其旨趣者。皆為離念歸於真如。以下念一切法。令心生滅不入實智故。

入於真實。若隨言執義增妄。分別不生實智。不得涅槃。

分別修行正道相者。謂一切如來得道正因。一切菩薩發心修習令現前故。

略說發心有三種相。一信成就發心。二解行發心。三證發心。

信成就發心者。依何位修何行得信成就。堪能發心。當知是人依不定聚。以法熏習善根力。故深信業果。行十善道。厭生死苦。求無上覺。值遇諸佛及諸菩薩。承事供養。修行諸行。經十千劫。信乃成就。從是已

第三章 分別發趣道相

分別發趣道相者。謂一切諸佛所證之道。一切菩薩發心修行趣向義故。

略說發心有三種。云何為三。一者信成就發心。二者解行發心。三者證發心。

信成就發心者。依何等人。修何等行。得信成就。堪能發心。所謂依不定聚衆生。有熏習善根力。故信業果報。能起十善。厭生死苦。欲求無上菩提。得值諸佛。親承供養。修行信心。經一萬劫。信心成就。故諸佛菩薩教令發心。或

後或以諸佛菩薩教力。或以大悲或因正法將欲壞滅以護法故而能發心。既發心已入正定聚畢竟不退住佛種性勝因相應。

或有衆生。久遠以來善根微少煩惱深厚覆其心故。雖值諸佛及諸菩薩承事供養。唯種人天受生種子。或種二乘菩提種子。或有推求大菩提道然根不定或進或退。或有值佛及諸菩薩供養承事修行諸行。未得滿足十千大劫。中間遇緣而發於心。遇何等緣。所謂或見佛

以大悲故能自發心或因正法欲滅以護法因緣故能自發心如是信心成就得發心者入正定聚畢竟不退名住如來種中正因相應。

若有衆生善根微少久遠已來煩惱深厚雖值於佛亦得供養然起人天種子或起二乘種子設有求大乘者根則不定若進若退或有供養諸佛未經一萬劫於中遇緣亦有發心所謂見佛色相而發其心或因供養衆僧而發其心或因二乘之人教令發心或學他

形相或供養衆僧或二乘所教或見他發心此等發心皆悉未定若遇惡緣或時退墮二乘地故。

復次信成就發心者略說有三。一發正直心。如理正念真如法故。二發深重心。樂集一切諸善行故。三發大悲心。願拔一切衆生苦故。

問。一切衆生一切諸法皆同一法界無有二相。據理但應正念真如。何假復修一切善行救一切衆生。答曰。不然。如摩尼寶本性明淨在鑛穢中。假使人勤加憶念而不作方便不

發心如是等發心悉皆不定遇惡因緣或便退失墮二乘地。

復次信成就發心者發何等心略說三種云何爲三。一者直心正念真如法故。二者深心樂集一切諸善行故。三者大悲心欲拔一切衆生苦故。

問曰。上說法界一相佛體無二何故不唯念真如復假求學諸善之行。

答曰。譬如摩尼寶體性明淨而有鑛穢之垢。若人雖念寶性不以方便種種磨治終無

施<sub>レ</sub>功<sub>二</sub>力<sub>一</sub>欲<sub>レ</sub>求<sub>二</sub>清淨<sub>一</sub>終不可得。真如之法亦復如是。體雖明潔具足功德。而被無邊客塵所染。假使有人勤加憶念而不作方便不修諸行。欲求清淨終無得理。是故要當集一切善行。救一切衆生。離彼無邊客塵垢染。顯現眞法。彼方便行略有四種。一行根本方便。謂觀一切法本性無生。離於妄見。不住生死。又觀一切法因緣和合。業果不失。起於大悲。修諸善行。攝化衆生。不住涅槃。以真如離於生死涅槃相故。此行隨順以爲根本。是名根本方便。

得淨。如是衆生真如之法。體性空淨。而有無量煩惱垢染。若人雖念真如。不以方便種種熏修。亦無得淨。以垢無量無邊徧一切法故。修一切善行。以爲對治。若人修行一切善法。自然歸順眞如法故。略說方便有四。一者行根本方便。謂觀一切法自性無生。離於妄見。不住生死。觀一切法因緣和合。業果不失。起於大悲。修諸福德。攝化衆生。不住涅槃。以隨順法性。無住故。

二能止息方便。所謂慚愧及以悔過。此能止息一切惡法。令不增長。以真如離一切過失相故。隨順真如止息諸惡。是名能止息方便。三生長善根方便。謂於三寶所起愛敬心。尊重供養頂禮稱讚隨喜勸請。正信增長。乃至志求無上菩提。爲佛法僧威力所護。業障清淨善根不退。以下真如離一切障具中一切功德故。隨順真如修行善業。是名生長善根方便。四大願平等方便。謂發誓願盡未來際平等救拔一切衆生。令其安住無餘涅槃。以知一切法

二者能止方便。謂慚愧悔過。能止一切惡法。不令增長。以隨順法性。離諸過故。三者發起善根增長方便。謂勤供養禮拜三寶。讚歎隨喜勸請諸佛。以愛敬三寶。淳厚心。故信得增長。乃能志求無上之道。又因佛法僧力所護。故能消業障。善根不退。以隨順法性。離癡障故。四者大願平等方便。所謂發願盡於未來。化度一切衆生。使無有餘。皆令究竟無餘涅槃。以隨順法性。無斷絕故。

本性無二故。彼此平等故。究竟寂滅故。隨順真如此三種相發大誓願。是名大願平等方便。菩薩如是發心之時。則得少分見佛法身。能隨願力現八種事。謂從兜率天宮來下入胎住胎出胎出家成佛轉法輪般涅槃。然猶未得名為法身。以下其過去無量世來有漏之業未除斷。故或由惡業受於微苦。願力所持非久所繫。有經中說。信成就發心菩薩或有退墮惡趣中者。此為初學心多懈怠不入正位。以此語之令增勇猛。非如實說。又此菩薩一發心後

法性廣大徧一切衆生。平等無二。不念彼此。究竟寂滅故。菩薩發是心故。則得少分見於法身。以見法身故。隨其願力。能現八種利益衆生。所謂從兜率天退入胎住胎出家。成道轉法輪入於涅槃。然是菩薩未名法身。以其過去無量世來有漏之業未決斷。隨其所生。與微苦相應。亦非業繫。以有大願自在力故。如修多羅中。或說有退墮惡趣者。非其實退。但為初學菩薩未入正意。而懈怠者。恐怖令彼勇

自利利他修諸苦行。心無怯弱。尚不畏墮二乘之地。況於惡道。若聞無量阿僧祇劫勤修種種難行苦行。方始得上佛不驚不怖。何況有起二乘之心。及墮惡趣。以決定信一切諸法。從本已來性涅槃故。解行發心者當知轉勝。初無數劫將欲滿故。於真如中得深解故。修一切行皆無著故。此菩薩知法性離慳貪相。是清淨施度。隨順修行檀那波羅蜜。知法性離五欲境。無破戒相。是清淨戒度。隨順修行尸羅波羅蜜。知法性無有苦惱離瞋害相。是清

猛故。又是菩薩一發心後。遠離怯弱。畢竟不畏墮二乘地。若聞無量無邊阿僧祇劫勤苦難行。乃得涅槃。亦不怯弱。以信知一切法。從本已來自涅槃故。解行發心者當知轉勝。以是菩薩從初正信已來。於第一阿僧祇劫將欲滿故。於真如法中。深解現前所修離相。以知法性體無慳貪。故隨順修行檀波羅蜜。以知法性無染離五欲過。故隨順修行尸羅波羅蜜。以知法性無苦離瞋惱。故隨順修行羼提波羅蜜。以知法



淨忍度。隨順修行。攝提  
 波羅蜜。知法性離身心  
 相。無有懈怠。是清淨  
 進度。隨順修行毗梨耶  
 波羅蜜。知法性無動無  
 亂。是清淨禪度。隨順修  
 行禪那波羅蜜。知法性  
 離諸癡闇。是清淨慧度。  
 隨順修行般若波羅蜜。  
 證發心者。從淨心地。乃  
 至菩薩究竟地。證何境  
 界。所謂真如。以依轉  
 識。說為境界。而實證中  
 無境界相。  
 此菩薩以無分別智。證  
 離言說真如法身故。  
 能於一念徧往十方一  
 切世界。供養諸佛。請轉  
 法輪。唯為衆生而作利  
 益。不求聽受美妙音

性無身心相。離懈怠。故隨順修行毗梨耶波  
 羅蜜。以知法性常定體無亂。故隨順修行禪  
 波羅蜜。以知法性體明離無明。故隨順修行  
 般若波羅蜜。  
 證發心者。從淨心地。乃至菩薩究竟地。證何  
 境界。所謂真如。以依轉識。說為境界。而此證  
 者。無有境界。唯真如智名為法身。  
 是菩薩於一念頃。能至十方無餘世界。供養  
 諸佛。請轉法輪。唯為開導利益衆生。不依文  
 字。或示超地速成正覺。以為怯弱衆生。故或

詞。或為怯弱衆生。故示  
 大精進。超無量劫。速成  
 正覺。或為懈怠衆生。故  
 經於無量阿僧祇劫。久  
 修苦行。方始成佛。如是  
 示現無數方便。皆為  
 饒益一切衆生。而實菩  
 薩種性諸根發心。作證皆  
 悉同等。無超過法。決定  
 皆經三無數劫。成正覺  
 故。但隨衆生世界不同  
 所見所聞根欲性異。示  
 所修行種種差別。  
 此證發心中有三種心。  
 一真心。無有分別故。  
 二方便心。任運利他故。  
 三業識心。微細起滅故。

說我於無量阿僧祇劫。當成佛道。以為懈怠  
 衆生。故能示如是無數方便。不可思議。而實  
 菩薩種性根等。發心則等。所證亦等。無有超  
 過之法。以一切菩薩皆經三阿僧祇劫。故但  
 隨衆生世界不同。所見所聞根欲性異。故示  
 所行。亦有差別。  
 又是菩薩發心相者。有三種心。微細之相。云  
 何為三。一者真心。無分別。故二者方便心。自  
 然徧行利益衆生。故三者業識心。微細起滅  
 故。

又此菩薩福德智慧二種莊嚴悉圓滿。已於色究竟得一切世間最尊勝身。以一念相應慧頓拔無明根。具一切種智任運而有不思議業。於十方無量世界普化衆生。

問。虛空無邊故世界無邊。世界無邊故衆生無邊。衆生無邊故心行差別亦無邊。如是境界無有齊限。難知難解。若無明斷永無心相。云何能了。一切種智。

答。一切妄境從本已來。理實唯一心爲性。一切衆生執著妄境。不能得知一切諸法第一義性。

又是菩薩功德成滿於色究竟處。示一切世間最高大身。謂以一念相應慧。無明頓盡。名一切種智。自然而有不思議業。能現十方利益衆生。

問曰。虛空無邊故世界無邊。世界無邊故衆生無邊。衆生無邊故心行差別亦復無邊。如是境界不可分齊。難知難解。若無明斷無有心想。云何能了名一切種智。

答曰。一切境界本來一心離於想念。以衆生妄見境界。故心有分齊。以妄起想念。不稱法

諸佛如來無有執著。則能現見諸法實性。而有。大智。顯照一切染淨差別。以無量無邊善巧方便。隨其所應。利樂衆生。是故妄念心滅。了。一切種智。

問。若諸佛有無邊方便。能於十方任運利益諸衆生者。何故衆生不常見佛。或親神變。或聞說法。

答。如來實有如是方便。但要待衆生其心清淨。乃爲現身。如鏡有垢。色像不現。垢除則現。衆生亦爾。心未離垢。法身不現。離垢則現。

性故不能決了。諸佛如來離於見相。無所不徧。心真實。故即是諸法之性。自體顯照一切。妄法。有大智用無量方便。隨諸衆生所應得解。皆能開示種種法義。是故得名一切種智。

又問曰。若諸佛有自然業。能現一切處利益衆生者。一切衆生若見其身。若親神變。若聞其說。無不得利。云何世間多不能見。

垢法身不現故。

已說解釋分。

第四編 修行信心分

次說修行信心分。

云何修習信分。此依未入正定衆生說。何者爲信心。云何而修習。

信有四種。一信根本。謂樂念真如法故。二信佛具足無邊功德。謂常樂頂禮恭敬供養聽聞正法。如法修行迴向一切智故。三信法有大利益。謂常樂修行諸波羅蜜故。四信正行僧。謂常

略說信心有四種。云何爲四。一者信根本。所謂樂念真如法故。二者信佛。有無量功德。常念親近供養恭敬發起善根願求一切智故。三者信法。有大利益。常念修行諸波羅蜜故。

供養諸菩薩衆。正修自利利他行故。

修五門行能成此信。所謂施門戒門忍門精進門止觀門。

云何修施門。謂若見衆生來從乞求。以己資財隨力施與。捨自慳貪。令其歡喜。若見衆生危難逼迫。方便救濟。令無怖畏。若有衆生而來求法。以己所解。隨宜爲說。修行如是。是二種施時。不爲名聞。不求利養。亦不貪著世間果報。但念自利利他。安樂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四者信僧。能正修行。自利利他。常樂親近諸菩薩衆。求學如實行故。

修行有五門。能成此信。云何爲五。一者施門。

二者戒門。三者忍門。四者進門。五者止觀門。

云何修行施門。若見一切來求索者。所有財物。隨力施與。以自捨慳貪。令彼歡喜。若見厄難恐怖危逼。隨己堪任。施與無畏。若有衆生來求法者。隨己能解。方便爲說。不應貪求名利恭敬。唯念自利利他。迴向善提故。云何修行戒門。所謂不殺。不盜。不婬。不兩舌。

云何修戒門。所謂在家菩薩當離殺生偷盜邪淫妄言兩舌惡口綺語慳貪瞋嫉詭詐邪見。若出家者爲欲折伏諸煩惱。故應離覆闍常依寂靜修習止息頭陀等行。乃至小罪心生大怖慚愧悔責護持如來所制禁戒。不令見者有所譏嫌。能使衆生捨惡修善。

云何修忍門。所謂見惡不嫌。遭苦不動。常樂觀。察其深句義。

云何修精進門。所謂修諸善行。心不懈怠。當念過去無數劫來爲求世間貪欲境界。虛受

不惡口。不妄言。不綺語。遠離貪嫉欺詐詭曲。瞋恚邪見。若出家者。爲折伏煩惱。故亦應遠離。憤闍。常處寂靜。修習少欲知足。頭陀等行。乃至小罪。心生怖畏。慚愧改悔。不得輕於如來所制禁戒。當護譏嫌。不令衆生妄起過罪。故。

云何修行忍門。所謂應忍他人之惱。心不懷報。亦當忍於利衰毀譽稱譏苦樂等法。故。

云何修行進門。所謂於諸善事。心不懈退。立志堅強。遠離怯弱。當念過去久遠已來。虛受

一切身心大苦。畢竟無有少分滋味。爲令未來遠離此苦。應勤精進。不懈怠。大悲利中。益一切衆生。其初學菩薩。雖修行信心。以先世來多有重罪惡業障。故或爲魔邪所惱。或爲世務所纏。或爲種種病緣之所逼迫。如是等事。爲難非一。令其行人廢修善品。是故宜應勇猛精進。晝夜六時禮拜諸佛。供養讚嘆。懺悔勸請。隨喜迴向。無上菩提。發大誓願。無有休息。令惡障銷滅。善根增長。如何修止觀門。謂息滅一切戲論境界。是止義。明見因果生滅之相。是

一切身心大苦。無有利益。是故應勤修諸功德。自利利他。速離衆苦。

復次若人雖修行信心。以從先世來。多有重罪惡業障。故爲邪魔諸鬼之所惱亂。或爲世間事務。種種牽纏。或爲病苦所惱。有如是等衆多障礙。是故應當勇猛精勤。晝夜六時禮拜諸佛。誠心懺悔。勸請隨喜。迴向菩提。常不休廢。得免諸障。善根增長。故。

云何修行止觀門。所言止者。謂止一切境界。相隨順奢摩他觀義。故所言觀者。謂分別因

觀義。初各別修。漸次增長。至于成就。任運雙行。

其修止者。住寂靜處。結跏趺坐。端身正意。不依氣息。不依形色。不依虛空。不依地水火風。乃至不依見聞覺知。一切分別想念皆除。亦遣除想。以一切法不生不滅皆無相故。前心依境。次捨於境。後念依心。復捨於心。以心馳外。境攝住內心。後復起心。不取心相。以離真如不可得故。行住坐臥於一切時。如是修行恒不斷絕。漸次得入真如三

緣生滅相。隨順毘鉢舍那觀義。故云何隨順。以此二義。漸漸修習。不相捨離。雙現前故。若修止者。住於靜處。端坐正意。不依氣息。不依形色。不依於空。不依地水火風。乃至不依見聞覺知。一切諸想隨念皆除。亦遣除想。以一切法本來無想。念念不生。念念不滅。亦常不得隨心外念境界。後以心除心。心若馳散。即當攝來。住於正念。是正念者。當知唯心無外境界。即復此心。亦無自相。念念不可得。若從坐起。去來進止。有所施作。於一切時。常念

味。究竟折伏一切煩惱。信心增長。速成不退。若心壞。疑惑。誹謗。不信。業障所纏。我慢懈怠。如是等人。所不能入。

復次依此三昧。證法界相。知一切如來法身。與一切衆生心平等無二。皆是一相。是故說名一相三昧。苦修習此三昧。能生無量三昧。以真如是一切三昧根本處故。

或有衆生善根微少。爲諸魔外道鬼神惑亂。或現惡形以怖其心。或示美色以迷其意。

方便隨順觀察。久習淳熟。其心得住。以心住。故漸漸猛利。隨順得入真如三昧。深伏煩惱。信心增長。速成不退。唯除疑惑不信。誹謗。重罪業障。我慢懈怠。如是等人。所不能入。

復次依是三昧。故則知法界一相。謂一切諸佛。法身與衆生身平等無二。即名一行三昧。當知真如是三昧根本。若人修行漸漸能生無量三昧。

或有衆生無善根力。則爲諸魔外道鬼神之所惑亂。若於坐中現形恐怖。或現端正男女

或現天形或菩薩形乃至佛形相好莊嚴。或說總持。或說諸度。或復演說諸解脫門無怨無親無因無果一切諸法畢竟空寂本性涅槃。或復令知過去未來及他心事。辯才演說無滯無斷使其貪著名譽利養。或數瞋或數喜。或多悲多愛或恒樂昏寐。或久不睡眠。或身嬰疹疾。或性不勤策。或卒起精進。即便休廢。或情多疑惑。不信信受。或捨本勝行更修雜業。愛著世事。溺情從好。或分證得外道諸定。一日二日乃至

等相。當念唯心境界則滅終不爲惱。或現天像菩薩像亦作如來像相好具足。若說陀羅尼。若說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或說平等空無相無願無怨無親無因無果畢竟空寂。是真涅槃。或令人知宿命過去之事亦知未來之事。得他心智辨才無礙。能令衆生貪著世間名利之事。又令使人數瞋數喜性無常準。或多慈愛多睡多宿多病其心懈怠。或卒起精進。後便休廢。生不信多疑多慮。或捨本勝行更修雜業。若著世事種種

七日住於定中得好飲食身適悅不餓不渴。或復勸令受女等色。或令其飲食乍少乍多。或使其形容或好或醜。若爲諸見煩惱所亂即退。失往昔善根。是故宜應審諦觀察當作是念。此皆以我善根微薄業障厚重爲魔鬼等之所迷惑。如是知已念彼一切皆唯是心。如是思惟利那即滅遠離諸相入真三昧。

七日住於定中得好飲食身適悅不餓不渴。或復勸令受女等色。或令其飲食乍少乍多。或使其形容或好或醜。若爲諸見煩惱所亂即退。失往昔善根。是故宜應審諦觀察當作是念。此皆以我善根微薄業障厚重爲魔鬼等之所迷惑。如是知已念彼一切皆唯是心。如是思惟利那即滅遠離諸相入真三昧。心相既離真相亦盡。從於定起諸見煩惱皆不現行。以三昧力壞其種故。殊勝善品隨順相續。一切障難悉皆遠離。起大精進恒無斷絕。若

不修行此三昧者。無有得入如來種性。以餘三昧皆是有相與外道共。不得值遇諸佛菩薩。故是故菩薩於此三昧當勤修習令成就究竟。

修此三昧現身得十種利益。一者常為十方諸佛菩薩之所護念。二者不為一切諸魔惡鬼之所惱亂。三者不為一切邪道所惑。四者令誹謗深法重罪業障皆悉微薄。五者滅一切疑諸惡覺觀。六者於如來境界信得增長。七者遠離憂悔於生死中勇猛不怯。八者遠離憍

漸漸微薄若諸凡夫不習此三昧法得入如來種性無有是處。以下修世間諸禪三昧多起味著依我見繫屬三界與外道共若離善知識所護則起外道見故。

復次精勤專心修學此三昧者現世當得十種利益云何為十。一者常為十方諸佛菩薩之所護念。二者不為諸魔惡鬼所能恐怖。三者不為九十五種外道鬼神之所惑亂。四者遠離誹謗甚深之法。重障漸漸微薄。五者滅一切疑諸惡覺觀。六者於諸如來境界信得

慢柔和忍辱常為一切世間所敬。九者設不住定於一切時一切境中煩惱種薄終不現起。十者若住於定不為一切音聲等緣之所動亂。

復次若唯修止心則沈沒。或生懈怠不樂眾善。遠離大悲。是故宜應兼修於觀。

云何修耶。謂當觀世間一切諸法生滅不停以無常故苦。苦故無我。應觀過去法如夢現在法如電未來法如雲忽爾而起。應觀有身悉皆

增長。七者遠離憂悔於生死中勇猛不怯。八者其心柔和捨於憍慢不為他人所惱。九者雖未得定於一切時一切境界處則能減損煩惱不樂世間。十者若得三昧不為外緣一切音聲之所驚動。

復次若人唯修於止則心沈沒或起懈怠不樂眾善。遠離大悲。是故修觀。

修習觀者當觀一切世間有為之法無得久停須臾變壞。一切心行念念生滅。以是故苦。應觀過去所念諸法恍忽如夢。應觀現在所

不淨諸蟲穢汗煩惱和雜。觀諸凡愚所見諸法於無物中妄計爲有。觀察一切從緣生法皆如幻等畢竟無實。觀第一義諦非心所行不可譬喻不可言說。一切衆生從無始來皆因無明熏習力故受於無量身心大苦。現在未來亦復如是。無邊無限難出難度。常在其中不能覺察甚爲可愍。

如是觀已生決定智起廣大悲發大勇猛立大誓願。願令我心離諸顛倒斷諸分別。親近一切諸佛菩薩頂禮供養恭敬讚嘆聽聞正法如

念諸法猶如電光。應觀未來所念諸法猶如於雲歛爾而起。應觀世間一切有身悉皆不淨種種穢汗無一可樂。

如是當念一切衆生從無始時來皆因無明所熏習故令心生滅已受一切身心大苦。現在卽有無量逼迫。未來所苦亦無分齊難捨難離而不覺知。衆生如是甚爲可愍。

作是思惟卽應勇猛立大誓願。願令我心離分別故徧於十方修行一切諸善功德。盡其未來以無量方便救拔一切苦惱衆生。令得

說修行。盡未來際無有休息。以無量方便拔濟一切苦海衆生。令住涅槃第一義樂。

作是願已於一切時隨已堪能修行自利利他之行。住坐臥常勤觀察應作不應作。是名修觀。

復次若唯修觀則心不止息。多生疑惑不隨順第一義諦。不出生無分別智。是故止觀應並修行。謂雖念一切法皆無自性不生不滅本來寂滅自性涅槃。而亦卽見因緣和合善惡業報不失不壞。雖念因緣善惡業報。而亦卽見一切諸法無生無性乃至涅槃第一義樂。

涅槃第一義樂。以起如是願故於一切時一切處所有衆善隨已堪能不捨修學心無懈怠唯除坐時專念於止若餘一切悉當觀察應作不應作。

若行若住若坐若臥若起皆應止觀俱行所謂雖念諸法自性不生而復卽念因緣和合善惡之業苦樂等報不失不壞雖念因緣善惡業報而亦卽念性不可得若修止者對治凡夫住著世間能捨二乘怯弱之見若修觀者對治二乘不起大悲陋劣心過遠離凡夫



繁。修行止者對治凡夫樂著生死。亦治二乘執著生死而生怖畏。修行觀者對治凡夫不修善根。亦治二乘不起大悲狹劣心過。是故止觀互相助成。不相捨離。若止觀不具。必不能得無上菩提。復次初學菩薩住娑婆世界。或值寒熱風雨不時饑饉等苦。或見不善可畏衆生。三毒所纏。邪見顛倒。棄背善道。習行惡法。菩薩在中心生怯弱。恐不可值。遇諸佛菩薩。恐不能成就清淨信心。生疑欲退者。應作是念。十方所有諸佛菩薩。皆得大神

不修善根。以是義故。是止觀門共相助成。不相捨離。若止觀不具。則無能入菩提之道。復次衆生初學是法。欲求正信。其心怯弱。以住於娑婆世界。自畏不能常值諸佛。親承供養。懼謂信心難可成就。意欲退者。當知如來有勝方便。攝護信心。謂以專意念佛。因緣隨願。得生他方。佛土常見於佛。永離惡道。如修多羅說。若人專念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所修善根。迴向願求生彼世界。即得往生。常見佛故。終無有退。若

通無有障礙。能以種種善巧方便。救拔一切險厄衆生。作是念。已發大誓願。一心專念佛及菩薩。以生如是決定心故。於此命終。必得往生餘佛刹中。見佛菩薩。信心成就。永離惡趣。如經中說。若善男子。善女人。專念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以諸善根。迴向願生決定得生。常見彼佛。信心增長。永不退轉。於彼聞法。觀佛法身。漸次修行。得入正位。云何利益分。如是大乘秘密句義。今已略說。若有衆生。欲於如來甚深境界。廣大法中。生淨信。覺解心入大乘道。

觀彼佛。真如法身。常勤修習。畢竟得生。住正定故。  
已說修行信心分。  
第五編 勸修利益分  
次說勸修利益分。  
如是摩訶衍諸佛秘藏。我已總說。  
若有衆生。欲於如來甚深境界。得生正信。遠離誹謗。入大乘道。當持此論。思量修習。究竟能至無上之道。若人聞是法。已不生怯弱。當知此人。定紹佛種。必爲諸佛之所授記。假使

無有障礙。於此略論。當聽受思惟修習。當知是人決定速成一切種智。若聞此法不生驚怖。當知此人定紹佛種。速得授記。假使有人化三千大千世界衆生。令住十善道。不如於須臾頃。正思此法。過前功德無量無邊。若一日一夜如說修行。所生功德無量無邊。不可稱說。假令十方一切諸佛各於無量阿僧祇劫。說不能盡。以真如功德無邊際故。修行功德亦復無邊。若於此法。生誹謗者。獲無量罪。於阿僧祇劫受大苦惱。是故於此應決定信。勿生誹

有人能化三千大千世界。滿中衆生。令行十善。不如有人於一食頃。正思此法。過前功德。不可爲喻。復次。若人受持此論。觀察修行。若一日一夜。所有功德無量無邊。不可得說。假令十方一切諸佛各於無量無邊阿僧祇劫。歎其功德。亦不能盡。何以故。謂法性功德無有盡故。此人功德亦復如是。無有邊際。其有衆生。於此論中。毀謗不信。所獲罪報。經無量劫。受大苦惱。是故衆生。但應仰信。不應毀謗。以深自害。亦害他人。斷絕一切三寶之種。以下

謗。自害他斷三寶種。一切諸佛依此修行。成無上智。一切菩薩由此證得如來法身。過去菩薩依此得成大乘淨信。現在今成未來當成。是故欲成自利利他殊勝行者。當於此論勤加修學。我今已解釋。甚深廣大義。功德施群生。令見真如法。

一切如來皆依此法。得涅槃故。一切菩薩因之修行。得入佛智。故當知過去菩薩已依此法。得成淨信。未來菩薩當依此法。得成淨信。是故衆生應勤修學。諸佛甚深廣大義。我今隨分總持說。廻此功德如法性。普利一切衆生界。

大正七年十月十日印刷  
同年同月十五日發行

定價金五拾錢



編輯者 隈部 慈明

印刷者兼 西村 七兵衛

京都市中珠數屋町通烏丸東入  
廿人講町廿二番戶

發行所

京都市東六條 電話下四五八番  
振替大阪一七〇四番

法藏館



7.11.29

372  
170

終